

证券代码：300250

证券简称：初灵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9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爱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根据公司2021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